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证券代码:603028

2026 年 4 月

## 资料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为控股公司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6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 1、本次会议秘书处设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 2、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相关人员请准时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股东会相关资料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大会现场仅提供会议议程及公共借阅的会议资料。
- 4、有提问或质询需求的发言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即席发言。有多名股东或代理人举手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顺序时，会议主持人可以要求拟发言的股东到大会秘书处办理发言登记手续，按登记的先后顺序发言，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
- 5、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名称）及持有的股份数额，股东发言涉及事项应与本次股东会的相关议案有直接关系，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有损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 6、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及操作程序等事项可参见本公司 2026 年 3 月 1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 7、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
- 8、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会务组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林柱英先生
- 3、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1 日（星期三）13：00
- 4、会议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5、会议地点：无锡市锡山区芙蓉三路 151 号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3 会议室

## 二、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审议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审议下述议案，并发表意见：

议案一：《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为控股公司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3、推选计票人、监票人（各 2 名）
- 4、大会投票表决审议

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填写《表决票》进行表决，由律师、股东代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并由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作现场见证。

- 5、大会通过决议

- (1) 见证律师宣读现场表决结果及法律意见书。
- (2)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3)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议案一

###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范青女士、董事杨倩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健康原因，范青女士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职务和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等职务，辞职后，范青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工作调整原因，杨倩女士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职务和子公司相关职务，辞职后，杨倩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之前，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因此，公司由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林柱英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责，代行职责的期限自范青女士辞职报告生效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召开董事会、股东会，提名、选举董事，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及征求被提名人意见后，公司董事会向股东会提名蔡学锋先生、徐丹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蔡学锋，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苏州第四制药厂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光大环保能源（苏州）有限公司经理，光大环保能源（苏州）沼气发电有限公司经理，光大环保能源（苏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凯迪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苏州高新区通安镇人民政府企业财务核算中心负责人，江苏省吴中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资金运营部副主任、主任。现任苏州吴中经开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鼎鑫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苏州鼎盛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吴中融展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吴中生物医药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徐丹萍，女，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江苏省吴中经济技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员、苏州市吴中建业发展有限公司行政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苏州市吴中建业发展有限公司行政管理办公室主任。

## 议案二

### 关于为控股公司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 （一）反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公司同新（安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同新”）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安徽明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东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1,500万元整，期限三年；明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拟为上述贷款1,5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向明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反担保最高债权额不超过1,500万元，反担保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担保公司代借款人向贷款人偿还未清偿的贷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

##### （二）上市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对外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对外担保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 二、债务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同新（安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成立时间：2023年11月24日

（三）注册地点：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宝塔山路和淮河大道东北角

（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82MAD62GR37F

（五）法定代表人：周锦峰

（六）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对外承包工程；节能管理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储能技术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八）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65.47	3,619.43
负债总额	2,343.34	3,097.30
流动负债总额	1,426.91	1,897.30
净资产	522.13	522.13
<b>科目</b>		
营业收入	420.13	95.64
利润总额	-0.001	23.39
净利润	-0.001	22.13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明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二）成立时间：2014年3月24日

（三）注册地点：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龙山东路30号12楼

（四）社会信用代码：91341182095383234A

（五）法定代表人：杜宏钧

（六）注册资本：30050万人民币

（七）经营范围：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信用证担保、金融产品发行担保、再担保及国家规定的其他融资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工

程履约担保、财产保全担保等非融资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物流监管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业务（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556.34	41,923.83
负债总额	12,516.11	11,323.15
流动负债总额	11,308.44	9,615.48
净资产	30,040.24	30,600.68
科目		
营业收入	863.19	1,660.99
利润总额	-560.45	-774.28
净利润	-560.45	-774.28

#### 四、本次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安徽同新拟向安徽明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东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1,500万元，期限三年，明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向明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反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1,500万元，反担保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担保公司代借款人向贷款人偿还未清偿的贷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具体权利义务以双方签订《反担保合同》为准。

#### 五、反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反担保事项系为满足控股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保障其经营发展的持续性与稳健性。该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